

#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2〕118号

---

##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推进基层网格化消防管理建立火灾 防控长效机制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近年来,我市坚持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加强和创新消防安全管理,进一步完善社会化火灾防控体系建设,创造了网格化消防管理“36773”(划分三级网格,明确六类责任主体,开展七项工作内容,建立七项工作制度,落实三项保障措施)工作模式,推动了消防工作社会化、全民化。为进一步落实我市“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推进会精神,创新社会消防管理,持续推进我市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深入开展,形成“党委政府主导、公安消防主推、乡(镇)街道主责、资源力量整合、全民广泛参与”的网格化消

防管理工作长效机制，夯实城乡火灾防控基础，为中原经济区郑州都市区建设提供稳定、和谐的安全保障，现提出以下要求：

## **一、以“3·20”全国现场会为契机，深入推动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纵深发展**

3月20日全国网格化消防管理现场会在郑州的圆满召开，是对我市多年来狠抓基层火灾防控体系建设所取得成效的高度肯定。实践证明，建立“全覆盖、无缝隙”的基层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是充分调动基层多种力量参与消防工作，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的有效机制，是确保火灾形势平稳的重要举措。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要以此次会议为契机，把消防网格化管理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高度重视，强化措施，确保组织到位、人员到位、设施到位。要将消防网格化管理融入市政府推广的基层网格化管理体系，按照“一岗多责、一人多能，一人负责、多人协同”和“简单、高效、易操作”的工作要求，切实形成工作合力，不断建立完善消防网格化管理工作机制。各级公安、消防、综治、安监等部门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指导基层工作开展，加强联系和协调配合，促进条块融合、联动负责，共同推进消防网格化管理工作全面深入开展。

## **二、以加强组织机构建设为根本，加强基层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

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规范完善基层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组织，按照“36773”管理模式，重点落实逐级分包

制度。要做专乡(镇)街道“大网格”，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要推动成立乡(镇)街道防火安全委员会，由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领导分包，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牵头，分管负责人具体负责，要依托安监力量设立消防办公室，明确消防管理责任人，设置1—2名专(兼)职消防工作人员，负责日常消防工作组织开展；要定期召开工作例会，落实消防工作各项措施。要做强社区(行政村)“中网格”，各社区(行政村)成立消防管理小组，由乡(镇)街道领导分包，社区(行政村)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社区(行政村)相关人员参加，积极推动基层消防工作有效开展。要做实责任片区、单位“小网格”，社区居委会(村“两委”)委员分别组织、指导各责任片区消防工作。成立消防自治或区域联防组织，确保基层消防工作责任到人、管理到位，形成长效机制。

### 三、以完善网格化工作机制为重点，不断提升基层消防工作水平

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要坚持市委、市政府明确的网格化管理体系中“条块融合、职责明确、联动负责、逐级问责”的原则，整合乡(镇)街道、职能部门和群众自治等方面的力量，以网格化管理促进上下联动，形成逐级负责、各尽其责、各司其职的责任落实机制和工作推进机制。要继续加强网格化隐患检查、排查。乡(镇)街道要每月组织开展一次有针对性的巡查检查，及时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社区(行政村)要每周组织居委会和村“两委”委员，对居民小区、辖区单位开展一次日常消防安全检查。“小网格”内的

巡防队员、物业(商业)管理人员、保安、居民楼(院)长、村民小组负责人、社会单位管理人员等要结合岗位职责,每日开展防火巡查检查。各乡(镇)街道要积极参与上级统一组织的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广泛发动基层人员,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对群众举报投诉核实和巡查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违规行为,要以社区(行政村)为单位进行汇总,并上报乡(镇)街道,由乡(镇)街道督促限期整改;对未按期整改到位的,由公安派出所依法查处;对严重威胁公共安全的重大火灾隐患,公安派出所要报告上级公安消防机构,由公安消防机构提请县级以上政府限期整改并挂牌督办。要加强网格化宣传服务内容。乡(镇)街道和社区(行政村)要经常性开展形式多样的消防宣传活动。依托社区服务中心、农村文化室积极建设消防体验中心,设立消防服务站,为群众提供消防宣传服务。实施消防宣传橱窗(标牌)工程,每个社区(行政村)设置不少于一处的固定消防宣传橱窗,并定期更换宣传内容。要继续在“九小”(小旅馆、小网吧、小洗浴、小美容、小商铺、小饭店、小幼儿园、小诊所、小生产加工企业)场所推行消防标牌化管理,提示消防安全注意事项。在重要节假日期间、火灾多发季节及农作物收获季节集中组织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保安队员、巡防队员、专兼职消防队员每天要结合消防巡查检查,向群众提示消防安全注意事项,宣传普及消防知识。要强化网格化应急处置机制建设。各乡(镇)街道要利用有线、无线通讯网络,完善调度指挥信息平台建设,第一时间调集巡防、保安、专兼职消防队等力量处置初起火灾。

消防部门要将基层防控力量纳入灭火救援指挥体系，制定联合应急处置预案，指导开展专业训练，适时组织综合演练，提高快速反应、协同作战能力。

#### **四、以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为保障，进一步夯实基层网格化消防工作基础**

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加大对基层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的投入，加大基层消防经费和队站设施的投入。要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防〔2011〕330号)，保障基层消防经费，并随着经济发展不断增加投入；要将消防体验中心、农村消防图书室、志愿消防队建设和增配轻型消防车、电动消防巡逻车、消防电动自行车，增设精品消防宣传橱窗、“九小”场所标牌、流动消防宣传站，增招消防志愿者等作为硬指标。省对郑州市下达的“网格化”责任目标任务，已具体分解到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见附件1)，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要加大投入，积极采取措施，每月至少完成总任务的8%以上，5月底前至少完成20%。各乡镇(行政村)要编制落实消防规划，加强消防水源、消防通道和消防通信设施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街道(社区)要根据需要增设室外消火栓，设置消防器材点。要利用城市街道、居民小区、社会单位视频监控系统，将消防安全纳入实时监控范围；积极依托街道、乡镇平安建设网，建立消防工作信息平台，提高基层消防工作动态管理水平。

#### **五、以严格的督导考核机制为动力，确保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基层消防安全网格精

细化管理工作模式的实施意见》(郑政办〔2011〕85号)的要求,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要对消防网格精细化管理工作实行目标管理、督导考核、奖优罚劣,每半年对乡镇、街道和辖区单位完成消防安全责任目标情况进行一次督导,每年进行一次考核,消防安全目标考核不达标的,取消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活动评先资格,实行“一票否决”。对工作开展不力,未履行法定职责或工作措施不落实、不到位而发生较大影响火灾事故的,按照规定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近期,市政府将组织对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前期重点打造的86个示范点进行现场考评验收,并对各级消防队站建设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见附件2),考评结果将与辖区年终综合考评考核相挂钩,以不断提升全市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层次和水平,确保网格化工作的深入持续推进,确保我市火灾形势持续平稳,为我市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提供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附件:1. 全市网格化管理建设工作任务分配表

2. 全市“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暨消防队站建设督查考评方案





## 附件 2

# 全市“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暨消防队站建设 督查考评方案

## 一、考评时间

5月下旬至6月上旬统一组织考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二、考评范围

1. 全市86个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示范点(见附1);
2. 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普及点(其他乡办事处、社区、村),随机抽取各地1个乡镇(镇)办事处、1个社区(村)。

## 三、考评内容

依据郑政办[2011]85号文件的要求,按照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示范点、普及点考评标准(见附2、3),对乡镇、街道办、行政村、社区“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进行现场考评,逐一验收,考评结果作为奖惩依据。同时,对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消防队站建设工作情况(见附4)进行督查,进一步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 四、人员分工

1. 由市政府办公厅牵头,会同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市公安消防支队有关人员,组成3个督查考评组,对86个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示范点进行现场考评;同时对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

位消防队站建设工作情况进行督查，考评结果由各组上报市网格化工作领导小组。

2.各县(市、区)和各有关单位自行组织对本辖区普及点进行现场考评，考评结果报市网格化工作领导小组。

## 五、几点要求

(一)充分认识此次考评工作的重要性。各考评组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照标准，严抓细抠，严禁图形式、走过场，确保考评工作收到实际效果。各迎考单位要高度重视这次考评工作，把工作做实做细。

(二)考评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查看等方法进行。要按照工作要求进行，考评工作要统筹兼顾，不同项目的实地抽查可视情合并进行。

(三)各考评组要注意收集掌握各地工作亮点、特色及好的做法，考评结束后，要认真进行总结，对于工作落实好的，效果明显的要给予表扬，对于工作棚架，落实不力的，视情给予通报批评。

附：1. 86个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示范点

2. 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考核标准(86个示范点)
3. 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考核标准(普及点)
4. 消防队站建设工作任务明细表

## 附 1

### 86 个网格化消防管理工作示范点

单位	示范点
金水区 (9 个)	1. 金水区庙李镇政府                    2. 张家村 3. 金水区未来办事处                    4. 金水区文化路办事处 5. 农大社区                              6. 金水区花园路办事处 7. 通信社区                              8. 金水区大石桥办事处 9. 中亨社区
二七区 (10 个)	1. 二七区建中街办事处                2. 建华社区 3. 二七区马寨镇                        4. 娄河村 5. 二七区大学路办事处                6. 康桥社区 7. 二七区京广路办事处                8. 冯春社区 9. 二七区淮河路办事处                10. 绿云社区
管城回族区 (9 个)	1. 城南社区                              2. 北下街办事处 3. 新华社区                              4. 陇海马路办事处 5. 陇一社区社区                        6. 航海路办事处 7. 港湾社区                              8. 十八里河镇 9. 十八里河村
中原区 (9 个)	1. 三官庙办事处                        2. 煤机社区 3. 建设路办事处                        4. 协作路社区 5. 桐柏路办事处                        6. 送变电社区 7. 航海西路办事处                      8. 祈福社区 9. 后河卢
惠济区 (6 个)	1. 迎宾路街道办事处                2. 桂园社区 3. 刘寨街道办事处                      4. 清华园社区 5. 长兴路街道办事处                6. 宏达社区

郑州高新区 (4个)	1. 石佛办事处 3. 枫杨管区	2. 金色嘉园社区 4. 锦华苑社区
郑州经济开发区 (4个)	1. 明湖办事处 3. 京航办事处	2. 中铁社区 4. 大孙庄
郑东新区 (3个)	1. 郑东新区祭城办事处 3. 鑫苑名家社区	2. 阿卡迪亚社区
郑州航空港区 (4个)	1. 航空港区郑港办事处 3. 航空港区新港办事处	2. 枣园小区 4. 南街村
上街区 (4个)	1. 中心路办事处 3. 济源路办事处	2. 江南小镇社区 4. 东方明珠
巩义市 (4个)	1. 新华路街道办事处 3. 小关镇	2. 新华北路社区 4. 小关村
登封市 (4个)	1. 登封市嵩阳办事处 3. 登封市大金店镇	2. 苹果园社区 4. 三王庄村
新密市 (4个)	1. 新密市矿区办事处 3. 新密市青屏街办事处	2. 裴沟社区 4. 天园城中城社区
荥阳市 (4个)	1. 京城路街道办事处 3. 索河路街道办事处	2. 繁荣社区 4. 杨五楼村
新郑市 (4个)	1. 新郑市新华路办事处 3. 龙湖镇	2. 领秀城社区 4. 21世纪社区
中牟县 (4个)	1. 中牟县青年路办事处 3. 中牟县刘集镇人民政府	2. 三公司社区 4. 后湾村
共计	86个示范点	

**主题词:**公安 消防 管理 通知

---

主办:市公安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七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院。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年5月22日印发